

10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：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（如有，请提供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贺州学院（单位名称）的贺州学院北苑6#学生公寓项目施工图设计服务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 湖北安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贺州学院北苑6#学生公寓项目施工图设计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 湖北安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61 人，营业收入为 744.0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287.94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湖北安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2月28日

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